

獨角魔蹄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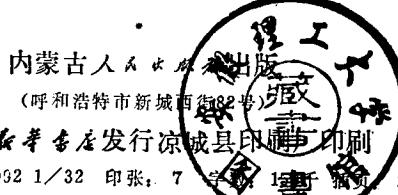
猎场魔踪

凌流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一九八一·呼和浩特

猎场魔踪

凌流

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82号)

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凉城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32 印张：7 字数：150千字页数：2

1981年6月第一版 1982年3月第1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2,500 册

统一书号：10089·207 每册：0.50 元



图①



图②



图③



图④

内 容 简 介

一九四八年，我人民解放军已解放了大片国土，开展了轰轰烈烈的土地改革和民主改革运动。国民党反动派垂死挣扎，派出一股武装特务潜回某旗解放区，和当地匪帮勾结一起，杀人越货，阴谋叛乱。我公安部门依靠牧民群众，布下天罗地网，同时派出斗争经验丰富的公安人员丹巴打入匪特内部，利用敌人之间的矛盾，引蛇出洞，一举歼灭了武装匪特，粉碎了敌人的破坏阴谋，保卫了胜利果实和新生的人民政权，迎接了全国的解放。

这部中篇小说故事生动曲折，情节紧凑，引人入胜。人物形象栩栩如生，个性鲜明。作品中散发出浓郁的草原生活气息和独特的地区特色，读后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。

东方，有几片彤云被朝阳托出地平线，冉冉地向南浮动着。西喇木伦河上雾气迷蒙，象甜梦初醒一样，伸展它的腰肢，显出少有的波平浪静。夜里下了一场小雨，使得空气湿润而又清新。河北岸的白音塔拉牧场，象一块绿茸茸的大丝毯，向北铺开，一直延长到白音哈达山脚。

吃饱了夜草的牛群和马群，躺卧散在各处。刚放出来的羊群，仍然聚集在一起，一簇簇地向草原深处移动。河畔的沙丘上，四、五峰骆驼正仰起长脖颈，朝着远山瞭望。从这儿往北远眺，可以看见有二十多座蒙古包，疏疏落落地散缀在一汪凝翠中。十几户蒙古族人民多年前就在这里定居下来，形成了一个很好的村落。他们为了表示热爱自己的牧场，就把他们聚居的村子命名为牧场的名字——白音塔拉。或许有人以为这几个字可能有什么特别美好的涵义吧？是的，它是有美好的涵义。译成汉文，就是富饶的草原。

就在这富饶的草原上，住着一位负有盛名的老医生。他的本名叫嘎拉仓。不过人们都不这样叫他，不论远近老少都称他为“医生老爹”。年青一代中，有的根本就不知道他的真实姓名了。他为人正直无私，六十多岁的人了，不管风天还是雨天，只要哪里遭了不幸的灾祸，他的铁青牝马就要出

现在哪里。草原人民敬崇这位救死扶伤的老人，热爱他的善良、敦厚，颂扬他那不倦的精神。

老人有个兄弟，名叫罗布桑道尔吉。我们之所以要提起他这位兄弟，是因为他们确实是一母所生，而且这位兄弟在草原上也是一位赫赫有名的人物。但是嘎拉仓老人却很少提起他，有的时候还不承认有这样一个弟弟。罗布桑道尔吉幼年剃度出家，如今是全旗最大的西勒庙的大喇嘛。弟兄俩性情不投，脾气各异，甚至长像模样都不一般：罗布桑道尔吉又高又胖，走起路象个小渡船，摇而且晃，说话声音洪亮得和喇叭差不多；而这位哥哥，既平凡又普通，身量不高，面容也显得清瘦，平时不怎么爱说话，说起话来也简简单单，直截了当，真正是一个地地道道的牧区老头儿。兄弟富有，高傲而又怪僻，嘎拉仓老人刚强自信，因为他不愿意叫别人看出有半点攀附的意思，所以，他们之间很少往来。

解放前，一家人很苦，几口人就靠着老人行医糊口。老人披霜踏露地背着药包，串尽山村，走遍草原，日日月月拼命地挣扎，到头来也难得一个温饱的日子。全家每人一件破皮袄，都是补了又补，缝了又缝。冬天毛朝里，夏天毛朝外，一年四季里里外外就是一张皮。那时候，布衣服对穷人来说简直是一个不可想象的奢侈品。在这无边无沿的草原上，种上点漫撒子地也得向吉木扬老爷拨三七交租，因为所有的地皮，都可以随他的高兴圈定为私人牧场。牧民们千辛万苦地种上了地，也说不上在什么时候叫他的大畜群光顾了，使你一年劳动付之流水。

一九四〇年草原上遭了一场旱灾，生活更艰难了。实在出于无奈，老人向吉木扬借了一石糜谷，租养了两头母牛。

可是在冬天的一场暴风雪中，两头母牛偏偏又都给冻死了。于是，还不清的债务象一条毒蛇似地缠上了他，扼住喉咙，利上加利，利又滚利，年复一年……最后，终于使儿子斯布格变成了吉木扬老爷的无偿牧工。这样，家里失去了唯一的劳动力，日子也就更艰难了。共产党来了，大草原解放了。去年秋天实行了民主改革，牧民的生活上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，群众又选举老人当了爱里达①。这还不算，人们看着他的铁青牝马老了，为着他的出诊、办事方便，也为了褒奖他的忘我劳动，全爱里牧民大会专门通过了一项决议，特地给他从集体马群里挑选了一匹最好的四岁口的良种枣红骟马。从此以后，老头子心里就常想，这一家人的幸福生活是共产党给带来的。他有一个老脑筋，总认为，人家的恩德应该报答才对。干这个翻天覆地的革命事业，应该有他一家子的份，要尽自己的义务。就这样，儿子斯布格自愿报名参加了人民解放军。

儿子为人老实，战斗勇敢，去年冬天在乌珠穆沁的剿匪战斗中立了一个特等功，听说还当上了班长。老人越寻思越高兴，瞅瞅蒙古包里挂满的大大小小，长长方方的匾额和锦旗，这是人们为了感谢他医救病伤而送来的。既有木质雕镂、画彩涂漆的，也有绸缎围金巧绣的，还有纸写镜镶的。但是，其中唯独儿子的那一张印有毛主席像的立功喜报装饰得最美，挂的位置也最突出。他把它揩拭得干干净净，亮堂堂。他认为这就是他的光荣，也是他的骄傲。

四月间，突然噩耗传来，儿子在一次战斗中壮烈牺牲了。老人承担了一切悲伤。他没有忘记儿子是为着保卫草

①即牧区的村长。

原，保卫胜利成果献出了自己的宝贵生命的。按常规，父亲的业绩应该由儿子来继承，可是没想到，现在他却要继承儿子的遗志了。骑马挎枪是不行了，但是，没关系，就做好这个爱里达的工作吧！这样不也可以同样出些力量吗！他以自己这些想法说服了儿媳妇，也影响了儿孙们。

儿媳妇是个能说得出去的好媳妇，料里管外的真是没挑的。老人的女儿索娅已经十九岁了，骑马放牧，她能和村里最好的青年牧畜能手比高低。还有一个小孙子楚伦，别看刚刚十五岁，可是一个十分能干的小伙子，放牧收圈拣牛粪样样都能做得来，特别是帮助爷爷碾药烧水更是一个少不了的好帮手。茶后饭余邻人们在一起唠家常的时候，小楚伦往往就成为他们谈论的好材料。的确，小伙子在全旗每年一度的敖包大会上，一连夺取了三次赛马冠军的锦标。于是他在白音塔拉草原上出了名，小骑手的勇敢也传遍了全旗。

说起小楚伦的马术，可不是天生就有的。解放前家里穷，没有马，他追着去看别人骑马，作梦也想着骑马，他多么渴望能有一匹好马呀。现在理想终于实现了。当爱里上把送给爷爷的那匹枣红马牵来的时候，他简直乐得跳起来了。一连好几天都没吃好饭。他和这一匹小红马成了最要好的朋友，常常独自一个人自言自语地对着小马叨咕一些什么，小马见了他也愉快地摇着耳朵。马是真招人喜欢：胸宽腿壮，短小的头上长着一对尖尖的耳朵，滚圆的脊背上一片少见的火红色彩，蓬蓬松松的马鬃和一条好看的长尾巴，一对目光如火的眼睛和两个张开的鼻孔表示出它的烈性，它总不停地在马桩子周围刨蹄打转，一见鞍子接近来就掉转屁股准备向你攻击，就是凑巧靠近了也是连踢带咬，因此根本就没有人

能去动它。还是爷爷最早猜透了小孙子的意思，为了预防意外，老人把鞍子嚼子什么的都锁了起来，妈妈也再三地叮咛小楚伦，不要去动小红马。可是有一天爷爷发现，好端端地拴在桩子上的小红马挂了满身汗水。老人想，其中定有秘密。为了证实自己的猜想，索性坐在蒙古包里从帘缝盯住桩子上的小红马。嗬，果真没出所料：小楚伦偷偷地端来一瓢糜子喂着小马，不一会儿就以熟练的动作，很快地把缰绳结成了两个活套子勒进马嘴，于是缰绳就变成了一付很好的嚼子，尽管小红马发怒地摆着尾巴，可是他还是轻轻地抚摸着它的头和脖子，后来又慢慢地拍到它的脊背，霍地跳上了马背，他身子伏下来，牢牢地抓住了缰绳，好象在说：“朋友，来吧！”小红马也真的要象试验一下小主人的能耐，立刻施展它的本领，打着鼻响，猛地把头朝下扎去，接着扬起屁股两条后腿同时踢起来。这种象晃板似的颠簸动作，开始并没有把小楚伦怎么样，但是当小红马重复第五次的连续动作时，他就从马背上被掀了下来。小红马就象不曾有过这么回事似的，仍忙着去吃它的糜子去了。小伙子一点也没有畏缩，胀红着脸，提了提裤子，瞪大着眼睛，霍地又纵上了马背，这一次小红马用后腿站起来，拼命地向前冲去。马蹄下飞起了沙砾，遮没了孩子，也遮没了小红马。这是在瞬息间发生的事，被看呆了的爷爷甚至都没来得及喊一声。老人捏着一把汗，跑出屋外，看见那匹马在房西的沙坪上横冲直撞，竭力想把它身上的主人摔下来，可是小楚伦一动不动，好象在马背上生了根似的，任其踢踹。

过了一会儿，小楚伦回来了，满头大汗，一身的沙土，裤子也撕破了。妈妈一见就生了气，一把将他拉进屋来，在

屁股上打了他一把掌，叫他老实地站着给他缝好。

妈妈一抬眼，又看见了他的脸，故意憋住不笑出来。嘴里说：

“看你的小花脸！”

说着把毛巾递给他，可是小家伙扔掉毛巾用手背胡乱抹了一把，这样一来，花脸就更花了。妈妈正待给他擦干净的时候，他早已跳到外边去了。

这是去年春天的事了。也就是去年的夏季敖包大会上，小楚伦和他的小红马夺取了第一次的荣誉。

一清早，老人的女儿索娅趁着父亲打扫圈棚的时候，和她的侄儿小楚伦一起，骑上马把羊群赶到河湾的草场上去放牧。

浓重的露水把草色化淡了，草梗也都给压弯了。欢欣的羊群踏着露珠走在主人的前头，马儿跟在后面不时地弯下脖子咬断几株嫩草，用舌头卷进嘴里边走边咀嚼着。就这样，在日出以前也就赶到它们已经吃惯了的草场上去。

前边有一片扫帚草地，长得高，挺密实，羊一走进去就象钻进了绿色的帷幕，只见草梢摇颤，别的什么也看不见了。姑侄俩跟上来的时候，先是有窝被惊起来的鹌鹑噗啦啦地掠过头顶，落到不远的草丛中去了。接着他们也进入扫帚草地。

就在这个时候，头前领路的羝羊猝然间发着嘟嘟的危险信号退回来，母羊立刻把小羊围起来聚拢到一起停住了。索娅眼快，眨眼之间瞥见两只尖耳朵，在她身旁五十多步远的地方，一晃就隐没了。她赶紧向小楚伦做了一个手势，其实小家伙也早已看见了。他机灵地抽出宝鲁棒①，一提嚼绳从

①宝鲁棒：猪棒。长约一公尺的曲棍，顶端镶铜簇，或系以小铜锤，用以掷击猎物。

左后方迂回过去。索娅手中没有家俱，她略一踌躇忽然记起了系在鞍梢上的皮马绊，便顺手解下来抓住了一头，从正面截上去。但是没等他们走近，草梢子一抖，一条褐黄色的老狼霍地跳了出来，一躬身子即向索娅扑来，姑娘敏捷地两膝用力一扣，大青马往前猛跃一步，狼扑空了。被激怒了的恶狼露出了尖削的牙齿，夹住尾巴，腰脊弓起来，后身急速地向后一缩，就地窜起来向索娅的后背袭去。这工夫姑娘已经来不及转身，情势十分危险。小楚伦焦急地叫了一句：

“姑姑，后边……”

他不顾一切地使劲点了一下马屁股，从左旁斜着冲上去，挥起宝鲁棒照准狼的腰部击去。狼发出了一声凄厉的尖叫，在地下翻了一个滚，就势向南窜去。

姑侄俩立即勒转马头，箭也似地从后边追住不放，狡猾的老狼企图摆脱追捕，便依着它的本能，在拼命奔逃中利用坎坷不平的起伏地形。左腾右闪或者骤然刹住腿折转过来再朝相反的方向逃跑。如果是经验不足、骑术不高的猎人，在这种情况下不是在仓猝变换动作的瞬间从马身上栽下来，就是驾驭不了自己的骑马照直地冲出去折不回来，最后也就轻而易举地叫狼把你给甩得无影无踪了。可是索娅和小楚伦都已想到了这个，他们观察着老狼的尾部动态，判断着它的意图，紧紧地咬住不放……

这一下，看来狼似乎是快完蛋了，惯伎莫展，力气也消耗殆尽，可是忽然前面出现了红柳林——快到河岸了。浓密的树丛沿着河岸向东西展开来，形成了一个八、九里长的狭长界篱。他俩知道，狼一旦钻进去就将失去猎捕的时机，于是就加快了马的速度。不出两百步，索娅第一个追上来，在

狼的头上抽了一马绊，狼伸出了舌头，两条后腿也失去了自由屈纵的弹力。就在这个伸手可擒的当儿，这条老狼突然向左一闪，就钻进了树丛。

他俩紧跟着也钻进了树丛，但是视线受阻，马不能快跑，狼早已不见了。他们虽然分开来搜索了一阵，也是终无所获，最后懊丧地穿过树林，来到河畔。这时候只见一轮血红的太阳冉冉升起，草原一抹金黄，映得西喇木伦河也愈加灿澄澄的了。

他们又顺流向东走了一会儿，索娅遥遥看见地上有个什么东西发出金属的莹光。狼没有猎获，小楚伦惋惜得不得了，一副不高兴的样子，无精打采地跟在姑姑身后，一声也不吭。索娅为了提高他的情绪，自己故意不去拣起那发亮的东西，却侧过身来亲切地逗趣说：

“楚伦，你看前边有宝贝了……”

小家伙立时振作起来，朝前瞅了一下，眼睛里迸发出快乐的光彩。他驱马跑过去从地下拾了起来，在头上挥了一挥，大声地说：

“姑姑，好看的马鞭子！”

索娅走到跟前看看，真是一根马鞭子，但她立刻注意到了杂沓的马蹄印、溅湿的地皮、蹬塌了的岸沿，还有踩倒的树枝……她知道这里刚刚有一夥骑马的人渡过河来往西去了。她从小楚伦手里接过那根马鞭子仔细看看，原来这是一根极为精致的手鞭，样式古旧，镂花包银的紫檀鞭杆，磨得油光铮亮，说明已经使用有年了。这样奇异的鞭子，从来还未见过。这可能是过去有钱人把玩的东西，可是为什么要将这样心爱的东西丢掉呢？索娅寻思，这一定是几个外乡人在

清早的昏暗中，因为匆匆过河而遗失的。他们过河的匆忙是明摆着的。要不，为什么不走河道，而偏要在这样湍急的危险地段过河呢……

“姑姑，我们把鞭子还给人家吧？”

小楚伦把她从凝思中提醒过来。根据岸畔未干的水迹，她约摸这一行人很可能在他们追狼的时候还在这儿，那么就不会走多远。她和小楚伦赶紧跳上马背，穿过柳林，登上了一座沙丘，朝西瞭望。小楚伦一眼就望见了三、四里远处象有四个骑马的人正在往西疾驰，他们高声地呼喊也不见有什么反应，于是姑侄俩走下坡顶，从后面边喊边追。可是到了低地就越追越远，最后连影儿也没有了。

太阳已经爬高了，黑魃魃的白音哈达山林越发的临近了。

索娅和小楚伦从清晨就忙到现在，结果是丢了狼，人也给追跑了。他们决定回家去，也该是回家的时候了。

家里正在等他们回来喝早茶。一进屋，妈妈就埋怨小楚伦贪玩，问索娅是不是出了什么事，可还没等她开口，爷爷就看见了孙儿手里那根马鞭子。老人好象被什么东西刺了一下，很快地拿过去瞅了瞅，耽心地追问它的来路，索娅和小楚伦就讲了拾鞭子的全部经过，还特别提到了渡河的位置、人数以及他们的去向。老人听着眉头越蹙越深，脸上的肌肉也绷紧了，眼睛由不安到忧虑，最后显露出极为仇恨的神色，那双拿着马鞭子的手愤怒地颤抖着。他站起来不胜厌恶地自言自语道：

“这个老狐狸又回来了吗？……”

家里人无法理解老人的心情，都投来惊讶的目光。他很少有过这样的激动，这根鞭子使他想起了什么呢？谁也没有